

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1月27日以书面送达、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为监事会临时会议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国胜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认真讨论，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：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同意公司聘请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《关于聘任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，公司拟聘任吴三保先生担任内部审计负责人，负责内部审计部门工作，任期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《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 日